

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配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需要，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事宜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充分沟通与协商，已就该事项达成初步一致意见，并将采取有效保护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障。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0 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有关事宜尚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